

证券代码：600776 900941 股票简称：东方通信 东信 B 股

编号：临 2024-008

##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等相关制度的议案》，董事会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等 9 项公司治理相关制度进行修订，同意制订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》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、规范公司运作，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(2023 年修订)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3 年修订）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3 年 8 月修订）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（2023 年 12 月修订）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同意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》、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》、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》、《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》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、《独立董事制度》、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》等 9 项公司治理相关制度，同意制订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》。

修订后的各项制度全文及《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

大会议事规则修正案》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相关文件。

其中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、《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》、《独立董事制度》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七日